

(香港) 李碧华

生死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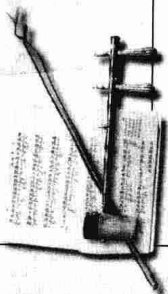
李碧华小说精品系列



生所

(香港) 李碧华

生 死 桥



(京)新登字 002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生死桥/李碧华著. - 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 1999.1

(李碧华小说精品系列)

ISBN 7-02-002849-7

I. 生… II. 李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8)第 34659 号

责任编辑: 杨 渡 彭沁阳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(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)

北京冠中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

字数 219 千字 开本 787×960 毫米 1/32 印张 12.25 插页 2

1993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

1999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-5000

定价 13.70 元

目 录

民国十四年·冬·北平	1
民国廿一年·夏·北平	45
民国廿二年·春·上海	161
民国廿二年·夏·北平	217
民国廿二年·夏·上海	233
民国廿二年·冬·杭州	349
民国廿三年·春·上海	357
民国廿四年·秋·北平	369



民國十四年 · 冬 · 北平



“鬼来了！鬼来了！”

看热闹的人声轰轰炸炸，只巴望一个目标。

小孩们惊心动魄地等。忘了把嘴巴给阖上，呵呵地漏出一团白气。

神神魂魂都凝住。

只见左面跳出一只黑鬼，右面跳出一只白鬼，在焚焚的诵经声中，扑动挥舞。黑鬼和白鬼的身后，便是戴着兽面具的喇嘛，他们的职分是“打鬼”，又曰“跳步扎”，鬼是不祥物，要是追逐哄打驱赶出门，保了一年平安。黄教乐器吹打，锣鼓喧嚣带出了持钵念咒的大喇嘛，不问情由不动声色的一张黄脸，一身黄锦衣，主持大局。

远远近近的老百姓，都全神观戏，直至黑白二鬼跳得足了，便脱除鬼服，用两个灰面造的人像作替身，拿刀砍掉，才算完了“打鬼”日。明天还有，唤作“转寺”日。这便是正月二十九至二月初一的雍和宫庙会盛事了。

丹丹才第一次看“打鬼”，两颗眼珠子如浓墨顿点，舍不得眨眨。眼看黑白二鬼又绕到寺的另一方，马上自人丛中鼠窜出去。

叔叔背着人，一转身，才瞥到丹丹那特长的辫子尾巴一甩。

丹丹以为抄小路绕圈子，可以截到鬼迹，谁知跨进第一重门户，转过殿堂，一切混声渐渐地被封住了似的，闷闷地不再闹响。

十岁的丹丹，知道走错路，她也不害怕，只是霎时间无措了。待要回头觅路，抬头见着踞坐的弥勒佛，像满面堆笑欢迎远方来客。它身畔还有四大天王：一个持鞭，一个拿伞，一个戏蛇，一个怀抱琵琶，非常威武。

丹丹记得此行雍和宫，原是为了她黄哥哥来的。心中一紧，又念到他们那天的杂耍，表演“上刀山”。平地竖起一根粗木杆，两边拉有长绳，杆顶绑着桌子。念到软梯、横梁、明晃晃向上的刀口，光着脚踩上刀口的黄哥哥、攀到杆顶、爬上桌子、拿顶——他摔下来了，地面上炸开一个血烟火……

原来无端到了这万福阁，楼高三层，大佛的头便一直的伸展，到三层楼上去。据说它身長七丈五，地下还埋着二丈四，总计九丈九。

丹丹费了力气，只觉自己矮巴溜丢的，仰头看不尽。她是不明白，这大佛有没有灵，不知可否叫她黄哥哥再如常走一两步——她不要他抛起水流星，腾身跳起，翻个筋斗落地扬手一接。她也不要他跟她来个对头小顶……

只要他平平常常地走一两步，从那个门迈进这个门。

叔叔背了他来庙里求神，他念着有鬼了，只要迎祥驱祟，大概会好起来。所以在喇嘛手挥彩棒法器，沿途洒散白粉的时候，叔叔就像大伙一样，伸

手去撮拾，小心放进口袋中，回去冲给身子残废了的病人喝。

黄哥哥是瘫子了。要说得不中听，是全身都不能再动了。就为了“上刀山”摔下硬地来。

“请大佛保佑我黄哥哥！”丹丹磕了三下头。“如果你灵了我再来拜你。你要是不灵，莫说你有三层楼高，我也不怕，我攀得上，给你脸抹黑锅！我们后天回乡下去了，你得快点把身边的鬼给打跑。”

“噢——”

香烟萦绕的殿上传来答应。丹丹猛地四下一看，什么都没有。一定是大佛的答应。她倒没想过，突如其来，恐惧袭上了心头。

她要回到人群中，告诉叔叔去。

一团黑影自她脚下掠过。

丹丹一怔，是啥？

丹丹虽小，可不是养尊处优的小囡儿。自天津到北平，随了黄叔叔一家，风来乱，雨来散，跑江湖讨生活。逢年过节的庙会，摆了摊子，听叔叔来顿开场白：“初到贵宝地，应当到中府拜望三老四少，达官贵人。只惜人生地生，请多多谅解。现借贵宝地卖点艺，求个便饭，有钱的帮钱场，没钱的帮人场。咱小姑娘先露一手吧……”她是这样给拉扯长大过来。

丹丹壮了壮胆子，追逐那团黑影去。

出了阴黯的佛殿，才踏足台阶，豁然只见那黑黝黝的东西，不过是头猫。

便与陌生小姑娘特投缘的在“咪——噢——”地

招引。

丹丹见天色还亮，竟又忘了看“打鬼”，追逐猫去了。许她不知道那是头极品的猫呢。全身漆黑，半丝杂毛也没有，要是混了一点其他颜色，身价陡然低了。它的眼睛是铜褐色的，大而明亮。在接近黄昏的光景，不自己地发出黄昏的色彩，被它一睐，人沐在夕照里。

她走近它，轻轻抚摸一把，它就靠过来了。这样好的一头猫，好似乏人怜爱。

正逗弄猫，听后进有闷闷呼吸声。

丹丹抱起猫儿，看看里头是谁？

有个大男孩，在这么的初春时分，只穿一件薄袄，束了布腰带，绑了绑腿，自个儿在院子中练功。踢腿、飞腿、旋子、扫堂腿、乌龙绞柱……。全是腿功，练正反两种，正的很顺溜，反的不容易走好。

练乌龙绞柱，脑袋瓜在地上顶着转圆圈，正正反反，时间长了，只怕会磨破。

怪的是这男孩，十一二岁光景，冷冷地练，狠狠地练。一双大眼睛像鹰。一身像鹰。末了还来招老鹰展翅，耗了好久好久。

“喂，”丹丹喊：“你累不？”

男孩忽听有人招呼，顺声瞧过去，一个小姑娘，土红碎花儿胖棉袄，胖棉裤，穿的是绊带红布鞋，纳得顶结实，着地无声地来了。最奇怪的是辫子长，辫梢直长到屁股眼，尾巴似的散开，又为一束红绳给缚住。深深浅浅明明暗暗的红孩儿。

男孩不大搭理——多半因为害羞。身手是硬的，

但短发却是软的。男孩依旧耗着，老鹰展翅，左脚满脚抓地，左腿徐徐弯曲成半蹲，右腿别放于左膝盖以上部分，双手剑指伸张，一动不动。

丹丹怎服气？拧了。马上心存报复，放猫下地，不甘示弱，来一招够呛的。

小脸满是挑衅，拾来两块石头，朝男孩下颌一抬，便说：

“瞧我的！”

姑娘上场了。

先来一下朝天蹬，右腿蹬至耳朵处，置了一块石头，然后缓缓下腰，额上再置一块。整个人，双腿擎成一直线，身体控成一横线，也耗了好久。

男孩看傻了眼。像个二楞子。

一男一女，便如此地耗着。彼此也不肯先鸣金收兵。

连黑猫也侧头定神，不知所措。

谁知忽来了个猴面人。

“天快黑了，还在耗呀？”

一瞥，不对呀，多了个伴儿。还是个女娃儿，身手挺俊的。

看不利落，干脆把面具摘下，露出原形，是个头刮得光光的大男孩，一双小猴儿眼珠儿精溜乱转。见势色不对，无人理睬，遂一手一颗石弹子打将出去，耗着的二人腿一麻，马上萎顿下来。

“什么玩意？怀玉，她是谁？”

唐怀玉摇摇头。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你呢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丹丹反问。

“我是宋志高，他叫唐怀玉。”

“宋什么高？切糕？”

宋志高拖拉着一双破布鞋，曳跟儿都踩扁了。傻傻笑起来。

“对，我人高志不高，就是志在吃切糕。切糕，唔，不错呀。”

马上馋了。卖切糕的都推一部切糕车子，案子四周镶着铜板，擦得光光，可以照得见人。案子中央就是一大块切糕，用黄米面做的，下面是一层黄豌豆，上面放小枣、青丝、桂花、各式各样的小甜点。然后由大锅来蒸，蒸好后扣在案子上，用刀一块一块地切下来，蘸白糖，用竹签挑着吃，又黏又软又甜……

“喂，切糕没有，这倒有。”忙把两串冰糖葫芦出示。

“一串红果，一串海棠。你……你要什么？”

正说着，忽念本来是拿来给怀玉的，一见了小姑娘，就忘了兄弟？手僵在二人中央。

志高惟有把红果的递予丹丹，把海棠的又往怀玉手里送，自己倒似无所谓地怅怅落空。

怀玉道：“多少钱？”

志高不可一世：“不要钱，捡来的。”

“捡？偷！你别又让人家逮住，打你个狗吃屎。我不要。”

当着小姑娘，怎么抹下脸来？志高打个哈哈：“怎么就连拉青屎的事儿都抖出来啦。吓？你要不要，

不要还我。”

怀玉抢先咬一口，粘的糖又香又脆，个儿大，一口吃不掉，肉软味酸。冰糖碎裂了，海棠上余了横横竖竖正正斜斜纹，怀玉又把那串冰糖葫芦送到志高嘴边：“吃吃吃！”

“喂，吃呀。”志高记得还不知道丹丹是谁，忙问：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牡丹。”

“什么牡丹？”

“什么‘什么’牡丹？”

“是红牡丹、绿牡丹？还是白牡丹，黑牡丹？”

“不告诉你。”一边吃冰糖葫芦一边掇弄着长辫子。等他再问。

“说吧？”

“不告诉你。”丹丹存心作弄这小猴儿。虽然口中吃着的是人家的东西，不过她爱理不理，眼珠故意骨溜转，想：再问，也不说。

“说吧？”怀玉一直没开腔，原来他一直都没跟她来过三言两语呢。这下一问，丹丹竟不再扭捏了，马上回话。

“我不知道。我没爹没娘。不过叔叔姓黄，哥哥姓黄，我没姓。他们管我叫丹丹。”

怀玉点点头：“我姓唐。”

“他早说过啦。”用辫梢指点志高。

“喂，你辫子怎的这样长？”志高问。

“不告诉你。”

“咱关个东儿吧怀玉。喂，一定是她皮，她叔叔

揪辫子打屁股，越揪越长。我说的准赢。”

丹丹生气了，脸蛋涨红，凶巴巴地瞪着志高，说不出话来，什么打屁股？

志高发觉丹丹左下眼睑睫毛间有个小小的痣。

“噯？”志高留神一看：“你还有一个小黑点，我帮你吹掉它！”

还没撮嘴一吹，怀玉旁观者清，朗朗便道：“是个痣。”

“眼脸上有个痣？真邪门。丹丹，你眼泪是不是黑色的？”

“哼！”

“我也有个痣，是在胳肢窝里的，谁都没见过，就比你大。你才那么一点，一眨眼，滴答就掉下地来。”志高说着，便趁势做个险险捡着了痣的姿态，还用兰花手给拈起，硬塞回丹丹眼眶中去。丹丹咕咕的笑，避开。

“才不，我是人小志大。”

“我是志高，你志大。您老我给您请安！”话没了，便动手扯她辫子。

志高向来便活泼，又爱耍嘴皮子，怀玉由他演独脚戏。只一见他又动手了，便护住小姑娘。怀玉话不多，一开口，往往志高便听了。他一句，抵得过他一百七十句。

“切糕！”怀玉学着丹丹唤他：“切糕，你别尽欺负人家。”

“别动我头发！”丹丹宝贝她的长辫子，马上给盘起，缠在颈项，一圈两圈。乖乖，可真长，怀玉

也很奇怪。

丹丹绕到树后，骂志高：“臭切糕！你一身腌刺巴臃的，我不跟你亲。”

“你跟怀玉亲，你跟他！”志高嬉皮笑脸道。

怀玉不会逗，一跟他闹着玩儿，急得不得了。先从腮帮子红起来，漫上耳朵去，最后情非得已，难以自控，一张脸红上了，久久不再退。

怀玉抡拳飞腿，要教训志高，二人一追一逃，打将起来。既掩饰了这一个的心事，也掩饰了那一个的心事。

少年心事。当他十二岁，当他也是十二岁。

丹丹嘻嘻地拍掌，抱着黑猫，逗它：“我只跟你亲。”说着，把冰糖葫芦往它嘴边来回纠缠。

怀玉待脸色还原，才好收了手脚，止住丹丹：“这猫不吃甜的。”

“这是谁的猫？”

“还有谁的？”志高拍拍身上灰尘：“王老公的。”

“王老公？”

“唔，这王老公，我一见他跟他那堆命根子，就肝儿颤。”志高撇撇嘴：“他老像奶孩子似的，摸着猫，咪噢咪噢，嘿，娘娘腔！”

“还他猫去吧。”怀玉道。

志高眼角扫他一下：“还什么猫？你不练字？你爹让你练字，你倒躲起来练功！现在又不练功，练还猫给王老公。”

“爹老早走了，”怀玉得意：“叫我掌灯前回去，看完‘打鬼’才练字。今几个晚上有得勤快。”

“好了好了，还给他。说不定他找这黑臭屎蛋找不着，哭个唏里花拉。”

“喂，王老公是谁？”丹丹扯住志高，非要追问：“是谁？”

“我不告诉你。”志高捏着嗓子学丹丹。

怀玉也不大了然，他只道：“爹说，他来头大得很，从前是专门侍候老佛爷的。”

“老佛爷是谁？”

老佛爷是谁，目下这三个小孩都不会知道。毕竟是二三十年前的事儿了。

别说老百姓，即使是紫禁城中，稍为低层的小太监，自七岁起，于地安门内方砖胡同给小刀刘净身了，送入宫中，终生哈腰劳碌，到暮年离开皇宫了，也没见过老佛爷一面呢。

王老公来自河北省河间府，三代都是贫寒算卦人，自小生得慧根，可是谋不到饱饭，父母把心一横，送进宫去。

“净身”是他一辈子最惨痛的酷刑，他从来不跟人家提起过。而他的慧眼先机，也从来不跟人家提起过。

他最害怕这种能耐给识破了，一直都装笨，以免在宫中，容不下。当然又不能太笨。

为什么呢？

那一回，他曾无意中给起了个卦，只道不出三年清要亡了。

不知如何传了出去……

老佛爷听说了，要彻查“不规”的来源。她刑